

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
闽卫督函〔2024〕94号

答复类别：A类

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1101号建议的答复

姚敏蓉代表：

《关于整合婚姻登记与婚前医学检查服务的建议》（第1101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婚前医学检查是生命全周期健康保障的起点，通过及早发现、诊断和治疗影响婚育和生殖健康的疾病，有助于预防性传播疾病、保障母婴安全、提高婚育质量，对维护男女双方健康权益，促进婚姻家庭幸福和谐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具有积极意义。

我委高度重视婚检工作，针对我省婚检率连续下滑趋势，2022年联合省民政厅等四部门印发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婚孕前保健工作的通知》，指导各地进一步强化宣传教育、规范服务供给、加强多部门协作配合，在全省推行婚孕前保健门诊紧邻婚姻登记就近设置，优化“一站式”服务。2023年12月至2024年2月，会同省妇儿工委办和民政厅，赴福州、宁德、厦门、漳州、泉州市和平潭综合实验区等地开展联合调研，现场梳理并协调解决问题难点，提出可行的工作建议，进一步提高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对婚检工作的重视，推动实现“一站式”服务模式。截至2024

年3月底，全省婚登、婚检“一站式”或紧邻设置（相隔500米内）率达58%，较2021年上升106%，超过半数的“一站式”服务模式为婚姻登记中心和婚检服务共同进驻行政服务中心。2023年全省婚检率为52.9%，较2021年上升24.9%。

下一步，我委将积极吸纳您的意见建议，梳理总结并积极推广厦门、宁德、龙岩、泉州市等地“一站式”设置的有益经验，会同有关部门，推动各地因地制宜采取政务服务中心“一站式”、妇幼保健院“一站式”、婚姻登记处“一站式”或多元融合“一站式”等服务模式开展婚检“一站式”服务，进一步方便群众，提高群众婚检意愿，提升我省婚检率。

感谢您对卫生健康事业的关心和支持。

领导署名：杨闽红

联系人：黄颖

联系电话：0591-87849148

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4年5月6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、省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，三明市人大常委会，省政府办公厅。